**附件1**

2020年中国品牌日电子信息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

《遴选要求》

一、推广导向

以“聚焦国货精品，感受品牌魅力”为推广宗旨，2020年电子信息行业自主品牌国货新品，重点推广最近两年有效应用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、5G、区块链、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中高端产品，以及智能化程度较高的新产品。产品形态包括硬件（含终端、配套产品、关键元器件和零组件如芯片、显示器件、传感器等）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（含系统集成、应用平台等）。

二、相关定义

**1、国货新品**

国货新品，指近两年（2018年以来）生产的具有自主品牌、科技含量高、绿色安全、设计制作精良、功能完善、质量可靠、性能优异、服务完备、价格合理、具备销售条件的消费类、行业应用类及服务类的中高端新产品。

**2、自主品牌企业**

自主品牌企业，是指该企业最初在中国设立并成长，商标首先在中国注册，实际控制人是中国国籍，且为消费者广泛认可的企业。

**3、电子信息企业范畴**

电子信息制造企业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企业、通信企业、互联网企业、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、以信息技术为支撑开展新应用新业态的企业，以及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和配套服务的企业等。

三、自主品牌企业遴选要求

1、企业实力居所在行业前列。

2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体系。

3、优先选择获得过中国质量奖、国家科技进步奖、中国工业大奖、制造业单项冠军（含培育）等国家级奖项，以及联合国有关组织授予奖项的企业。

4、不予选择近五年内出现过安全生产事故、环境污染事故、重大产品质量问题，因违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、在“信用中国”中有不良信用记录、涉嫌或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、近两年发生亏损的企业。

四、国货新品遴选要求

1、企业该品类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不低于15%（新兴产品占有率不低于10%）。

2、为2018年以来的自主品牌新品，已实现批量生产，已上市销售；代表自主品牌综合实力和技术成就，体现创新特色和工匠精神的良好结合。

3、在绿色安全、科技含量、设计制作、功能性能、可靠性、创新性、应用体验、服务保障等方面居行业领先地位。

4、优先推广代表行业最高技术水准和设计制造水平的品牌和产品；优先选择高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产品；优先选择采用国际先进标准、进入国际发达市场的产品。

5、优先推广销售和服务保障体系完善的企业，鼓励企业提供在线销售通道，方便用户购买到货真价实的产品。

6、对采用国家重大自主技术创新成果、替代进口的重大技术创新（如北斗系统、量子通信、自主核心芯片、自主核心基础软件等）的产品，以及处于大规模应用前夕、技术创新活跃、代表科技发展趋势的产品，适当降低市占率要求。

7、行业国货新品推广目录按年度发布，内容主要包含产品名称、品牌、型号、销售渠道等关键信息。

8、上述要求如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有冲突之处，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。